关于2019年全县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

为贯彻落实好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，高台县进一步强化“三公”经费的管理，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。

2019年，高台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451.72万元，同比下降29.64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.72万元，较上年下降0.28万元，用于高台县农业农村局张掖农业论坛团赴台考察费用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86万元，较上年下降183万元，同比下降39%，公务接待费164万元，较上年下降7万元，同比下降4.1%。